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g Hin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2）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32,880	89,731	48.1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9,332)	(4,463)	109.1
除稅前虧損	(13,200)	(7,973)	6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3,704)	(8,903)	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37)	(0.89)	53.9

業績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32,880	89,731
服務成本		<u>(129,504)</u>	<u>(87,103)</u>
毛利		3,376	2,62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5	1,207	894
行政及經營開支		<u>(17,523)</u>	<u>(11,327)</u>
經營虧損		(12,940)	(7,805)
融資成本	6	<u>(260)</u>	<u>(168)</u>
除稅前虧損	7	(13,200)	(7,973)
所得稅	8	<u>(504)</u>	<u>(930)</u>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13,704)</u>	<u>(8,90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u>(13,704)</u></u>	<u><u>(8,903)</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u>(1.37)</u></u>	<u><u>(0.89)</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23,603	22,044
使用權資產	11	4,485	1,161
合約資產	13	1,655	538
		<u>29,743</u>	<u>23,743</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	22,868	14,186
合約資產	13	79,476	90,1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647	169,6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93	527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68	4,4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46	28,691
		<u>305,498</u>	<u>307,63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款	14	30,297	26,0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448	7,247
合約負債		3,609	1,289
租賃負債		1,168	385
銀行透支		5,465	—
		<u>48,987</u>	<u>34,950</u>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u>256,511</u>	<u>272,68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6,254</u>	<u>296,42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23	2,319
租賃負債		<u>3,202</u>	<u>176</u>
		<u>6,025</u>	<u>2,495</u>
資產淨值		<u><u>280,229</u></u>	<u><u>293,933</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u>270,229</u>	<u>283,93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u>280,229</u></u>	<u><u>293,933</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屯門天后路18號南豐工業城中央大樓2樓215A-B室。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世慧集團有限公司（「**世慧**」），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世慧由賴偉先生（彼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控制。世慧及賴偉先生乃稱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土木工程服務及相關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4. 分部資料

(i)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已獲確認為執行董事，彼等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已根據此等報告決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的計量評估表現，並將所有業務納入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土木工程服務及相關管理服務業務。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側重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此乃由於本集團的資源整合，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及地區分部資料。

(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132,797	80,482
客戶B	不適用*	9,249

*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不超過10%。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81	2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	66	6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	(1,104)	–
管理費收入	403	65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的股息收入	13	12
保險賠償	–	454
雜項收入	1,105	74
政府補助(附註(i))	643	–
	<u>1,207</u>	<u>894</u>

附註：

- (i) 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特惠資助計劃項下的其他補助有關的金額約為643,000港元。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透支利息	170	135
租賃負債利息	90	33
	<u>260</u>	<u>168</u>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250	25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853	2,8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55	533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金額	(2,968)	(2,670)
	<u>640</u>	<u>672</u>
董事薪酬		
—其他酬金(袍金、薪金、津貼、花紅及實物利益)	1,050	1,0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	30,451	19,94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23	424
	<u>31,374</u>	<u>20,369</u>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金額	(18,641)	(11,867)
	<u>12,733</u>	<u>8,502</u>
分包成本	59,160	52,18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85	156
短期租賃開支	<u>51</u>	<u>50</u>

8. 所得稅

期內，由於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無須繳納任何稅項，故並無就該等公司確認稅項撥備。

期內，香港利得稅已按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超過2百萬港元部分的溢利將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為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撥備：		
— 即期稅項	—	—
遞延稅項	<u>504</u>	<u>930</u>
期內稅項開支	<u><u>504</u></u>	<u><u>930</u></u>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期內虧損約13,70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903,000港元)及本公司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任何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總成本約6,307,000港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901,000港元)。

此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約為1,895,000港元的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現金所得款項約為791,000港元，導致出售虧損約1,10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場所訂立為期2至4年之新租賃協議。本集團須支付固定月租。租賃開始後，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約4,079,000港元及租賃負債約4,079,000港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u>22,868</u>	<u>14,186</u>

建築工程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u>22,868</u>	<u>14,186</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13.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出賬單的應收款項 (附註(i))	79,476	88,473
應收保留款 (附註(ii))	<u>1,655</u>	<u>2,196</u>
	81,131	90,669
減：應收保留款非流動部分	<u>(1,655)</u>	<u>(538)</u>
	<u><u>79,476</u></u>	<u><u>90,131</u></u>

附註：

- (i) 計入合約資產的未出賬單的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出賬單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且有關工程須待客戶認可。於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時（通常為本集團就所完成建築工程自客戶取得認可時），合約資產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 (ii) 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保留款指本集團就已進行但尚未出賬單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於合約規定維修期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於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時（通常為維修期屆滿日期之後），合約資產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款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8,391	24,132
應付保留款	<u>1,906</u>	<u>1,897</u>
	<u>30,297</u>	<u>26,029</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最高為60日。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0,326	13,837
31至60日	2,538	2,890
61至90日	6,144	155
超過90日	<u>9,383</u>	<u>7,250</u>
	<u>28,391</u>	<u>24,13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財務業績

本集團為香港知名總承建商，在承接各種土木工程（包括地盤平整、道路及橋樑建設、排水及排污系統建設、水管安裝及斜坡工程）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我們為「地盤平整」及「道路及渠務」類別下的丙組（確認）承建商，合資格競投任何價值超過4億港元的公共工程合約。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及五月中標兩份土木工程項目，分別為有關位於香港九龍東三個市區寮屋區（即茶果嶺村、竹園聯合村及牛池灣村）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土木工程項目（項目W62），合約金額約為668,000,000港元及合約期自二零二五年三月至二零二九年十月，以及有關位於香港東區阿公岩村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土木工程項目（項目W63），合約金額約為442,000,000港元及合約期自二零二五年五月至二零二九年九月，兩個項目的總合約金額為1,11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為約132,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89,7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48.1%，乃由於項目W61、W62及W63的土木工程相關服務收益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13,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8,9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虧損增加53.9%，主要由於包含在行政開支中的員工成本及與投標香港政府公佈之新招標工程相關成本增加所致。

各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及管理費收入分析如下：

項目編號	工程類型	位置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進行中的項目				
W58	建造污水渠及污水系統	屯門北部	83	9,249
W59	公營房屋發展之地盤平整及 基礎設施工程	元朗錦田南部	1,570	1,410
W61	地盤平整及工程基礎設施工程	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	62,370	40,939
W62	公營房屋發展之地盤平整及 基礎設施工程	九龍東三個市區 寮屋區	30,791	—
W63	公營房屋發展之地盤平整及 基礎設施工程	東區阿公岩村	37,420	—
已完成或大致完成的項目				
W57	發展塋原自然生態公園	北區	646	—
W60	臨時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	將軍澳及屯門	—	38,133
總計			132,880	89,731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自合共六個項目確認收益。由於來自項目W61、W62及W63收益增加（期內項目W61的合約期間於二零二四年六月開始，項目W62於二零二五年四月開始及項目W63於二零二五年五月開始），故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2.5%（二零二四年：2.9%）。毛利率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維持在相同水平。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為約1,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5.0%，乃由於雜項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及經營開支為約17,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1,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4.9%，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項目投標相關成本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就保險及分包費用預付款項、物料採購按金、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支付的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期內，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5,0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用於項目W61及W63。本集團確保分包商或供應商擁有必要的資金，以便及時動工，從而更順利地執行項目，並降低因資金限制而導致的延誤風險。這種積極的現金流量管理對於確保項目按時完成至關重要，並確保所有持份者（包括分包商及客戶）齊心協力，共同致力於建設項目的成功。

管理層已考慮本集團已向其及代其付款的分包商或供應商的財務狀況，並已考慮其信用狀況及進行現金流量分析。於評估其財務穩定性及信用狀況時，管理層已審查其財務表現、信用評級及其他相關財務指標。管理層亦考慮該等分包商履行合約的過往表現及履行財務責任（包括償還應收款項）的能力，以降低信貸風險。

此外，誠如先前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及五月中標兩份新標書，分別為項目W62及W63。由於本集團現有的分包商或供應商將參與該等項目，管理層認為先前已向其支付的預付款項及付款將用於確保相關項目的穩定執行，從而為本集團帶來長遠裨益。

前景

展望二零二五／二六年下半年，本集團會更積極主動參與政府各部門的投標項目，特別是土木工程拓展署及渠務署的項目，以爭取更多工程項目收益。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客戶對投標項目的技術要求增加，爭取項目成功中標的難度愈發困難。我們將提升本集團的投標優勢及能力，爭取更多投標項目成功中標。

我們預期俄烏戰爭及中東地區的軍事衝突將持續，全球金融及能源市場將繼續動盪，能源及原材料價格將持續高企。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原材料供應鏈中斷，進而造成供應短缺。儘管本集團業務所受的不利影響少於其他行業，但我們預期來年的經營成本將繼續高企且價格將持續上升。本集團將會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節約能源，並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從而控制成本。

本集團會透過上市後的競爭優勢爭取更多項目，積極參與香港政府的工程投標，以達致收益增長。此外，本集團亦會在建築業範圍內尋找更多不同商機，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應付營運資金所需。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3,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700,000港元）、銀行透支約5,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4,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略有減少約8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致。所有銀行結餘乃存放於香港銀行並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結算應付款項時未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透支約5,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銀行透支以港元計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銀行透支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其利率為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3%。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約69,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化。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5%（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2%）。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透支與租賃負債之總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並以百分比表示。鑒於可用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以滿足資金需求。

財資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之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就緒把握未來增長機遇從而受惠。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營收業務均以港元計值，並無關於外匯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對沖或其他安排。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關於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銀行存款約4,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包括信用證、銀行透支及履約保證）的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生興土木有限公司（「**生興土木**」）向安百拓香港有限公司發出採購訂單，以總代價6,450,000港元收購3台安百拓露天鑽機（「**安百拓機械**」）。於同日，生興土木（作為承租人）與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歐力士**」）（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據此，歐力士將自生興土木採購安百拓機械，總代價為5,000,000港元，並隨後將安百拓機械回租予生興土木，租賃期限為36個月。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生興土木向南榮機械有限公司發出採購訂單，以總代價6,200,000港元收購2台住友商事液壓挖掘機（「**住友商事機械**」）。於同日，生興土木（作為承租人）與歐力士（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據此，歐力士將自生興土木採購住友商事機械，總代價為5,000,000港元，並隨後將住友商事機械回租予生興土木，租賃期限為36個月。

有關機械收購及融資租賃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以來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任何其他重要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65名僱員（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47名），由本集團直接於香港聘用。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2,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400,000港元）。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來確定僱員薪金。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購股權。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各種類型的培訓，並贊助僱員參加各類培訓課程，包括與工作相關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的課程。該等培訓課程包括內部培訓，以及由建造業議會及職業安全健康局等外界舉辦的課程。安全主任亦會在工程展開前為工人提供培訓。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5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之意見有全面、公正之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梁以德教授因其他商務安排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1.2，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董事會及各董事亦有權索閱並應該索閱有關資料），當中載列詳盡內容，以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角度評估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狀況及前景。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發生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及有關提呈董事會事宜的詳盡資料。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或銷售庫存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資料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四名成員，即梁以德教授、何大東先生、曾詠翹女士及蔡浩仁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浩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亦已作出適當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ang-hing.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且將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偉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賴偉先生及賴英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以德教授、何大東先生、曾詠翹女士及蔡浩仁先生。